

青春是一朵花开花谢的忧伤 新浪2004超强人气小说

1985

火传鲁·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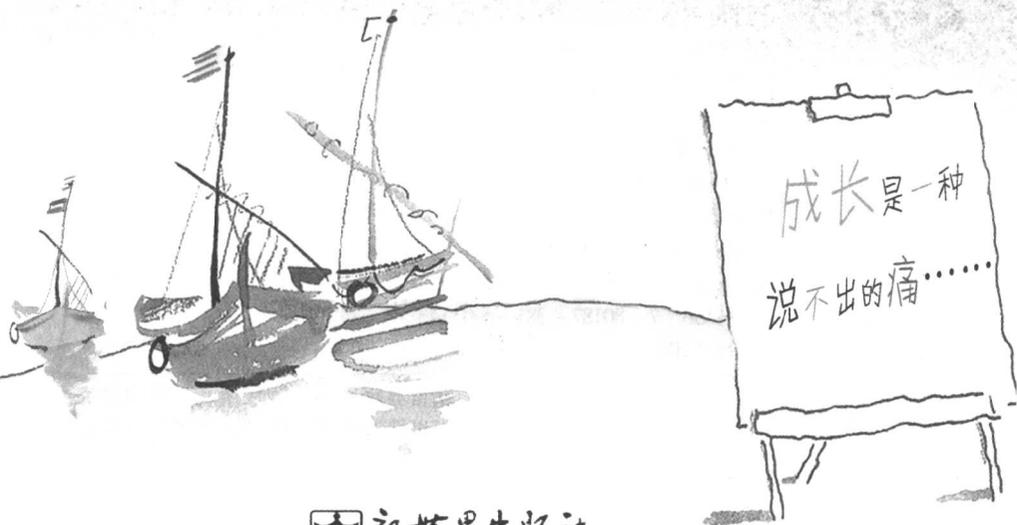
成长是一种
说不出的痛……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青春是一朵花开花谢的忧伤 新浪2004超强人气小说

1983

火传鲁·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83/火传鲁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4.9
ISBN 7-80187-381-5

I.1… II.火…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77600 号

1983

策 划:雪 琴

作 者:火传鲁

责任编辑:吕 辉 杨雪春

封面设计:亮点创意工作室

插 图:张 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 24 号(100037)

总编室电话:(010)68995424 (010)68326679(传真)

发行部电话:(010)68995968 (010)68328733(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www.nwp.cn

本社英文网址:www.newworld-press.com

本社电子信箱: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n

版权部电话:+86(10)6899 6306

印刷:保定市第二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880×1230 1/32

字数:100千字 印张:8

印数:1-15000册

版次:2004年9月第1版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7-80187-381-5/I·143

定价:18.00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关于我的 一些事情

这是我的第一本书，按照规矩来说，我也应该找个名人来给我写序吹捧吹捧自己。我没有这样做的理由可以编出许多。我可以告诉你我藐视权威痛恨庸俗。我还可以告诉你我就是个名人我也很牛。同样我还可以告诉你现在大陆这帮码字的家伙已经没有谁可以给我写序了。可是我必须坦诚一些，因为我要对得起拿十几元买我书的哥们。真正的原因是——哥们我根本就不认识那些所谓的名人。

我对码字产生兴趣的时候应该追溯到我的初中时代，那时候大家都很喜欢写个小纸条传给自己心仪的小姑娘或者小伙子，我就是从那个时期开始对码字产生了兴趣。所以说很多的事情都是偶然和未知的情况下完成的。

我生活得很平静，对于一些所谓的大事情总是无动

于衷，我极其讨厌虚伪的人，他们的出现总是让我平静不下来。我曾经追求过自由可到最后发现自由就他妈的从来都没有过，我追求过平等同样我发现平等和自由一样的不曾有过……我追求过许多东西，最后的结果总是很让人郁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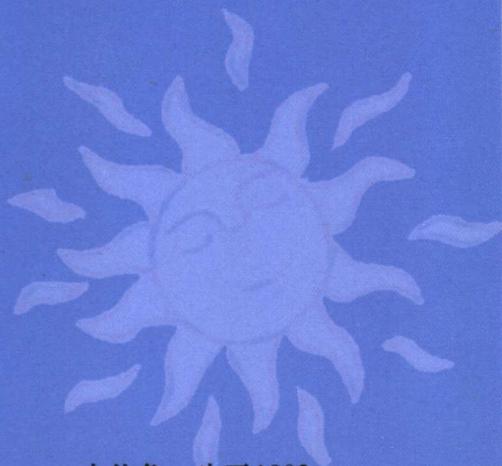
我喜欢直爽的人，我讨厌那些借钱时这么说话的人——“借我点钱，过几天还你。”之后却再也不会发生还钱的这种事情。相对而言我喜欢那些需要钱时这么说话的人：“你丫给我点钱，兄弟这阵比较难过。”这样的人总是比前一种人显得可爱一些。

我以前看过许多书，现在能想起来的几乎已经没有了。这一点我和那些能背几千本书名的家伙比起来是很自卑的。我看书比较笨。只是看有些热闹而已，至于其中的人生哲理、生活的感悟我是很少领会的，那些东西在我看来是很深奥的……还有就是我是个固执的人，思想有些封建，我总是认为一些生活和人生的东西是需要一个人去经历和体验的，而某些人教育和忠告是那么的苍白无力。

关于这本书，我想我没有必要去自己吹捧些什么……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想法，别人的评价也几乎改变不了我什么。书的内容故事情节什么的，我想我没有必要介绍了，看过了就会知道。所以我只能把自己一些喜好告诉大家，让你们来熟悉我这个人，对于我所写的东西，我想那早就不是我的事情了。

最后我想告诉大家的是这本书我两年前就写完了，风格虽然很像一个我所崇拜的大金子的风格，但是我绝没有抄袭和模仿。我不想靠这样的炒作来搏出位。那位大金子出《像少年啦飞驰》的时候我的这本书已经写完了，但是因为一些很混蛋的原因我的这本书至今才得以出版。对于这样的问题我以后不会再作出任何的回答。

火传鲁



火传鲁，生于1983。

不知所措地生活了十几年后，在某一天忽然发现，我竟然对码字有所研究，这让我狂喜不已。因为我终于找到一个理由让我相信以后我绝不会有做乞丐的机会了。



我一直在寻找一种爱情，她能让我安静地看着流星划过璀璨的夜空，她能让我平静地忍受生活的磨难，直到有一天我慢慢老去消失在这个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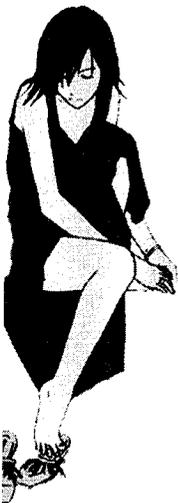
1

1994年，四年级一班的我、荚孟、君乐、马蓬号称“四人帮”。这是一个听起来挺牛逼的称号，这要感谢四年级一班的班主任周扒皮同志。这孙子为人特奸诈，主要表现为请我们的父母聊天，聊完之后我们父母的主要表现是痛揍我们一顿，原因是我们让他们失去了生活的信心。

94年的时候，游戏机还是比较能吸引我们的，比现在漂亮姑娘的吸引力还要强。当时单纯的我和小乐天真地认为拥有一家游戏房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四年后我们再次天真地认为拥有一个漂亮的姑娘是幸福的，至于游戏房，去他妈的吧！

那时的我向往一片深蓝色的天空，在那样的蓝色的天空下我可以自由地翱翔，自由地歌唱，自由地做我喜欢做的一切事情。可事实我生活在一片灰色暗淡的天空下，没有自由，没有歌唱，没有我想要的一切。而我却必须要生活在这样的一片天空下。多年以后我还会想起我的那片蓝色的天空，可是她已经随着时间慢慢地变得模糊起来，直到有一天





彻底地记不起来。

当时打电动的人很多，但能打得容光焕发、神采奕奕的人是不多的，君乐是此中高手。当时有一款游戏叫《未来战士》，这款游戏经典之处在于你做掉一个人之后可以从他的身上捡到一些金银首饰之类的东西。君乐对此游戏爱不释手，捡到耳环后小乐会这样说：留着给我媳妇。捡到项链时也会这样说，捡到一些金币后，小乐会说：我操！留着自己用……此时的精神面貌比较丰富多彩。

见过君乐打电动的人都会说此人前途不可估量。我们还经常在一起玩一款叫做《街头霸王》的游戏，想像多年以后我们都变成了街头霸王。我们玩街霸时特有激情，手柄几乎被我们摇烂，有时还要加一些语气助词比如：我操！我操……机房老板也会很有激情地给我们几脚说：小丫挺不想玩滚蛋，别毁我机子……

游戏币当时的行情是一块钱仨，而对于当时的初玩者来说仨币是远远不够的。钱这个问题便毫不犹豫地出现在我们面前，解决好这个问题在于我们的父母而不在于我们，但问题是我们的父母不想解决这个问题，于是矛盾便出现了。怎么去弄点钱是我们那时比较痛苦的事情。小乐的想法是钱不够的时候先借点，荚孟的意思是拿点什么东西出去卖，当然只限于家里的东西，毕竟四年级的时候还没有胆量去琢磨别人的东西，马篷的老爹是大款但对马篷并不大款只限于对姑娘们大款，这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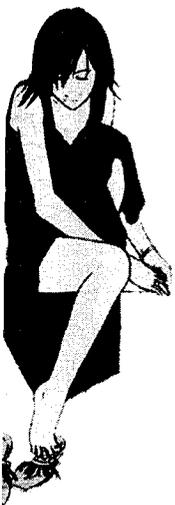
问题后来我想过好久，但我还是一厢情愿地认为那是大款的教育方法罢了。比如说：大款想让他的儿子知道生活是艰辛的，所以有意磨练马篷的意志。马篷的主意是做点什么挣点钱，我的感觉可以从家里骗点钱。

在我印象中那个时代的大款总是千篇一律拿着那种现在看起来能砸死人的手机；夏天总是穿着满是花纹的衬衫，其色彩和乡下的傻姑有一拼；头发总是油光闪亮且一根一根都向后趴着，脸部总是呈现出一副纵欲过度的神情；夏天时总爱在深夜才出现，和现在混社会的那帮孩子一样昼伏夜出，冬天则极少出现，这时候就体现出他们与众不同的身份了。总的来说马篷的老爹就是这个样子的。

悲剧在一个月后发生了。

某一天，从来不接君乐的乐爹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忽然出现在校园门口，在确定不是周扒皮请来的之后，君乐的小脸上刚出现了一些得意忘形，这时，一群被称做同学的小混蛋便围了上来讨要君乐的欠款，一个好像叫崔宽的小屁孩说：叔叔叔叔，君乐借了两块钱都三天了还没还，我这几天的早饭都没吃呢。这让我感到崔宽的父母很不简单，瞧这名字——崔宽——不就是催款吗！乐爹用了半小时外加12块钱还清了君乐的欠款。在一旁的君乐低着头眼泪一滴一滴地向下流，但没有人注意他。乐爹还完欠款后一把抓住君乐的领子塞进出租车的后备箱一踩油门绝尘而去，整个过程完成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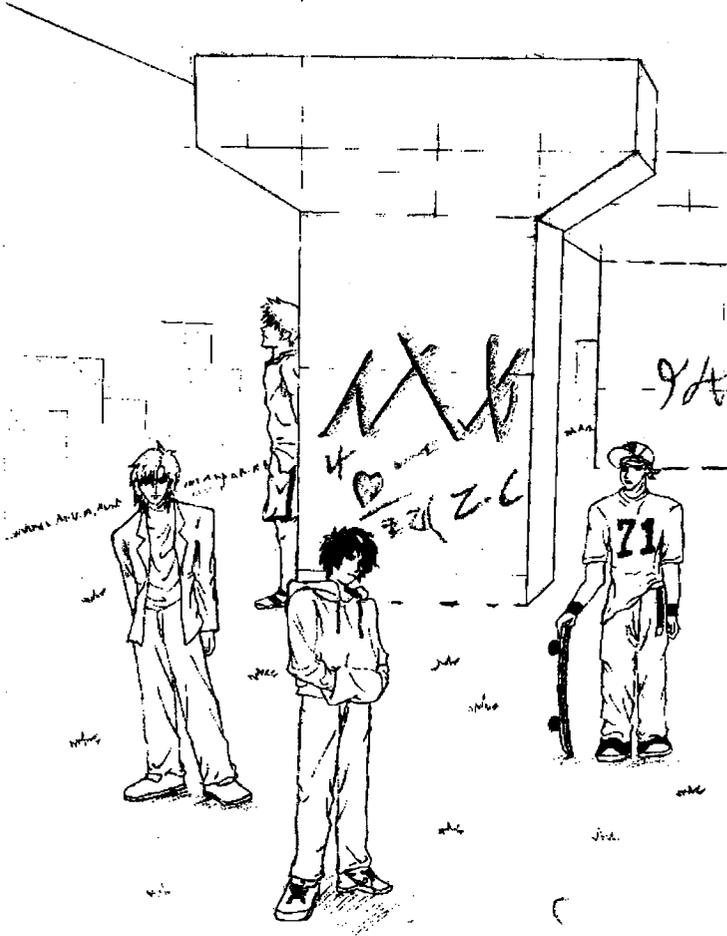
非常熟练决非一日之功——乐爹的一套动作让我们觉得很酷很残酷。

小乐在经历一场暴风雨的洗礼之后说出了真相，于是我们全体浮出水面，集体接受了暴风雨的洗礼。

后来的事情是这样的，乐爹觉得是我们这帮坏小子把君乐给教坏了，很想像打君乐一样痛揍我们一顿，可后来乐爹仅有的那点知识告诉他——打人是犯法的。虽然老东西年轻的时候没少犯法，但比犯法更可怕的是治安罚款，这比耍了乐爹的命还重要。不打我们乐爹会很不舒服的，后来乐爹想起他小时候的挨揍的情景便从中得到了启发。在君乐的青眼窝刚肿起来的第三天，荚孟的脸也莫名其妙地肿了起来。第四天，我也没有幸免。因为那天晚上，我妈接到一个电话后问我最近都去哪里玩，当然不能说去游戏房玩，于是便胡说八道。11岁的谎言还是很容易识破的。最后我妈说你说实话你去哪儿了我不打你，于是我就说了，然后我妈便开始教育我，在教育我的过程中扭我脸N下、踢我N脚，还扬言说再去游戏房的话我的腿就保不住了！于是我便在四年级的时候就懂得了一个人生真理——实话是不能随便说的。四人帮中惟有马篷没有挨揍，原因是由于他的想法太天真没有弄到钱，那一段时间老是蹭我们的游戏币玩，蓬爸觉得孺子可教不花钱便能做成事，和他的想法有异曲同工之妙，就原谅了他。

一个月后，我们再次来到游戏机房，君乐在玩《未来战







士》的时候老是觉得眼不舒服，在玩《街头霸王》的时候我们同时感到身体的某个部位隐隐作痛。不过这种情况只持续了两次就没有了，挨揍这种经常发生的事情比起玩电动还是……

2

这一年，我挨揍N次，君乐挨揍M+N次，莱孟同样的N次，马篷少些N-M，主要因为蓬爸忙着招钱没时间揍他。这一年我们的愿望是在下一年来临的时候我们的父母都成为大款。

983

3

在新的一年来临后，我们的父母还是没有成为大款，这让我和君乐、莱孟感到十分失望。

更大的失望是我们将要升入五年级了，而周扒皮仍然是我们的班主任。一切还是老样子。日子还是这样无聊地过。惟一有所变化的是我们明白了一个道理也可以说是一个真理，那就是——有时候暴力可以使事情变得简单一些。

4

第一次打架是在这个无聊的班级里发生的。我们揍的是小乐的同桌，一位叫林涛的小傻B。

小乐因为作业没写完刚刚被乐爹暴打一顿，心情沮丧地来上学，作为君乐的同桌林涛并没有起到安慰的作用，反而把作业借给小乐抄，不借也就算了，最可气的是当君乐好不容易借到一本可抄的作业时，这小子很虚伪地说：老师说了，不能抄作业，并且当机立断毫不犹豫地去告密，然后很狗仗人势地返回教室告诉小乐周扒皮有请。这种行为不打的话以后发展下去是很危险的！之后周扒皮把乐爹请了过来告诉他：你的儿子不是什么好东西，这么小就不学好，写不完作业还不承认错误，以后大了还了得……然后乐爹就毫不犹豫地暴打了小乐一顿，边打还边教育小乐：“你知道抄作业是错误的吗？”“知道。”“知道，知道还他妈抄！”然后便是一巴掌，随后乐爹又问了君乐好多问题例如：我养你容易吗？你花了我多少钱！……小乐坚强地没有回答一个问题。这期间周扒皮只是象征性地拦了一拦，说了一句心里话就是——有什么事回家再说。意思是说要打回家打。





我当时和现在都十分困惑的一个问题就是为什么像周扒皮这种人渣能在一个被人们称做纯洁的校园里混，简直不可思议。这种人在课堂上给我们讲红领巾是用什么人的鲜血染成的也还会告诉我们诚实善良，可这孙子转身就会拿红领巾当抹布用当然也会在上公开课前提前把答案告诉我们。这让我很矛盾，我不知道这些人哪句话是真的哪句是假的，后来没办法只要他们一开口说话我就想找个抹布堵住他们的嘴，直到现在我还觉得这个想法是对的。老周同志的所作所为和 社会的舆论让我很茫然，我不知道蜡烛是否都会这样欺骗世人？

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们的父母可以给这些人那么大的宽容，却会为一些所谓的错误去伤害我们。也许在我们悠久的历史上对这些蜡烛们给予的宽容让他们更加变本加厉。也许在很久以前确实有那么一帮优秀的蜡烛，可是那些事情已经变成了历史，只能记载于史书上，而不是沿袭到我们现在，有些事情是一直在变的。

林涛便是周扒皮的牺牲品，表面一套背后一套是这小子的拿手好戏。关于他喜欢告密这一点我们觉得还不算很坏。他身上有着当时那帮小傻B同有的毛病如：拿个鸡毛当令箭，什么破事都上纲上线，爱好告状等等……有这种毛病的兄弟在当时通常被我们称做什么长！不知道是我们的悲哀还是谁的悲哀。



两天后，君乐、我、马篷、莱孟狠狠地揍了林涛一顿。揍得还是比较解气的。让我们兴奋和惊奇的是林涛这小子竟然没犯孙子症将此事告诉我们的周扒皮同志，这使我们一致认为——“这孙子真贱啊！”在这之后君乐知道了暴力的好处，它就是——你小心翼翼地和一个人相处不如狠狠地揍他一顿来得容易而且保证以后绝对听话。这个道理一直延伸到我的高中时期和小乐的一生。

聊聊我们是怎么揍林涛的吧。

在一次放学回家的路上，我们四个跟踪林涛放学回家，准备在一个适当的地方一个适当的时间以一种适当的方式教育他一顿，那时候我们揍人总是说成教育人，因为我们经常是这样被人教育的。在跟踪到一个合适的地方时君乐建议动手。于是我们呼啦啦地全部围了上去。君乐说：你为什么老是跟我过不去？林涛答：我没有啊！于是哥俩就这个问题探讨了近半个小时，最后的讨论结果还是林涛老是跟君乐过不去，那就没有什么商量的。开打！

小乐一把抓住林涛的衣领使了一个侧摔，林涛便应声落地，然后小乐痛快地骑了上去，在这之前我和莱孟、马篷一直充当看客。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之后我们就不好意思不帮忙了，于是我们仨冲上去按住林涛便是一顿暴打。开始的时候林涛还是比较有骨气的，不过在君乐揍了他三四拳之后，林涛的嘴就什么都喊了。让我们感到害怕的是小乐并没有停下

